

债券代码：1880237.IB/152003.SH

债券简称：18 西工投 01

债券代码：1980044.IB/152096.SH

债券简称：19 西工投 01

债券代码：162099.SH

债券简称：PR 安投 02

债券代码：178014.SH

债券简称：21 安投 01

安顺市西秀区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被列为被执行人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公司被列为被执行人的基本情况

原告：贵州益华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益华建筑”）

被告：安顺市西秀区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秀工投”或“发行人”或“公司”）

案件基本情况：

2021 年 1 月 20 日，西秀工投与益华建筑签订了《安顺市西秀区 2016 四角山棚户户区改造安置房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施工（一标段）施工合同》，约定发行人将该项目发包给益华建筑进行建设施工。涉案工程现已竣工验收，但发行人未按照合同约定将工程款足额、按时支付给益华建筑。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发行人尚欠原告工程款合计 3,217.01 万元。

原告益华建筑公司针对上述工程纠纷向安顺市西秀区人民法院提起司法诉讼程序，因发行人未按照法院的判决，在规定期限内将工程款支付给原告，原告于 2022 年 5 月向安顺市西秀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因此，发行人被列为被执行人，执行案号：（2023）黔 0402 执 1687 号，执行金额：32,170,128.00 元。

二、影响分析

上述被执行事项预计将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及信用状况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公司后续将根据上述被执行情况的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顺市西秀区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被列为被执行人的公告》之盖章页）

安顺市西秀区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